



162812050169



监 测 报 告

甘绿创监字[2021]第 01013 号

委托单位：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

监测内容：炉渣送检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1 年 1 月 19 日

甘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监测报告加盖公司计量认证标志（CMA）章、骑缝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填写齐全，无编制、无审核、无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本监测报告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。
- 4、监测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监测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测机构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此监测报告对本次监测内容负责，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6、报告未注明用途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本监测报告部分复制、摘用或篡改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，责任自负。

本机构通讯地址：

甘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电话：(0941) 970115

传真：(0941) 970115

地址：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（西隆）高科技产业园（2）5 幢 1-01

邮编：730900

送检样品监测报告

委托单位全称	华西能源张子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		样品名称	炉渣
项目名称	炉渣送检委托监测			
分析日期	2021 年 月 18 日		送样日期	2021 年 1 月 15 日
样品份数	5 份		监测目的	委托监测
监测分析方法				
序号	污染物名称	分析方法及方法依据	使用仪器	方法检出限 (mg/L)
1	热灼减率	重量法 HJ 1024-2019	电子天平 BSA224S	0.2%
监测结果				
监测项目		炉渣	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》 GB 18485-2014 标准限值	
		热灼减率 (%)		
WT-202101013-GF-1-15-1		3.0	<5	
WT-202101013-GF-2-15-1		2.1		
WT-202101013-GF-3-15-1		4.4		
WT-202101013-GF-4-15-1		2.5		
WT-202101013-GF-5-15-1		3.1		
1、本报告不得复制、复制无效。 2、本报告结论只对送检样品负责。 3、本报告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 4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对本监测报告数据进行转录、引用及广告宣传。				

编制: 魏建宝

审核: 牛冀斗

审定: 陈香芬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62812050169

名称: 甘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 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(西隆)高科技产业园(2)5幢1-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62812050169

发证日期: 2018年12月24日

有效期至: 2022年2月23日

发证机关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